

**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新村综合整治工程**  
**球墨铸铁井盖、雨水篦子采购询价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新村综合整治工程球墨铸铁井盖、雨水篦子采购以询价的方式进行国内采购，特邀请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参与询价采购。

**一、采购基本情况**

(一) 采购人：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 项目名称：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新村综合整治工程球墨铸铁井盖、雨水篦子采购

(三) 采购需求：详见报价表，根据项目部提供计划需求，分期分批提供，至本项目结束为止。

(四) 供应地点：广安区协兴镇。

(五) 供应商的选择：以总价最低的作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

(六)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七) 公告发布渠道：广安公共交易资源中心、四川建设网和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八) 其它说明：若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本次采购活动终止。

**二、报名条件**

(一) 本次询价采购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建筑材料生产或销售经营范围的供应商或生产商或经销商。

(二) 信誉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三、报名资料**

供应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四、质量要求**

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标准

**五、付款方式**

根据项目部提供计划需求，分期分批分型号供货，每批次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签订合同后，货款结算方式以甲、乙双方验收合格签字确认的实际供货数量及合同单价进行结算，每月 25 日，乙方与甲方核对当月供货数量及金额（乙方向甲方提供对账清单），并上报当月货物的付款申请单，完善公司相关流程后，甲方支付乙方当月货款总金额的 80%，供完货后支付至总金额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质保期自最后一次供货完成后开始计算），满壹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按要求提供合格证、检测报告（若需），并提供 100%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款按票面税率据实结算）。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与甲方核对当月供货数量及金额，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递交资料**

在询价截止时间前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报价单等相关资料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在密封袋封口处注明项目名称、报价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后送到指定地点。未密封、未签字、未加盖单位公章的报价单视为无效报价。

**七、报名方式、地址及时间**

(一)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不接受邮寄报名。地址：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友爱楼 205 室），联系电话：13982663768。



(二) 报名时间：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8 时 30 分（北京时间，节假日不休）。

八、询价截止时间及地点

(一) 询价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二) 询价资料送达地点：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友爱楼 205 室，时间截止后由采购人进行统一拆封。

九、其他要求：

供应商报名后，如有需要自行至协兴项目部踏勘现场。现场联系人：廖先生，联系电话：17761154183。

十、联系方式：

询价采购人：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 777 号爱众运营中心

邮 编：638600

联 系 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3982663768





附件：

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新村综合整治工程  
球墨铸铁井盖、雨水篦子采购合同

甲方：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一、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暂定数量	不含税单价(元/套)	不含税合价(元)	备注
1	球墨铸铁井盖(D400)	井盖直径 700mm, 井座直径 800mm	套	480			合格产品。井盖上应标明：球墨铸铁、规格型号、承重、用途（根据现场需要确定）
2	球墨铸铁井盖(D400)	井盖直径 900mm, 井座直径 1000mm	套	40			合格产品。井盖上应标明：球墨铸铁、规格型号、承重、用途（根据现场需要确定）
3	雨水篦子（球墨铸铁材质 QT500-7）	450mm×750mm, 带底座	套	280			合格产品。
合计：_____元（大写：_____）							
说明：以各项目部计划为准，最终结算数量以现场实际收方数量为准。乙方提供____%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款按票面实际税率据实结算。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标准，材料供应以甲方提供的材料计划为准，如需特殊规格，甲方另行通知。

三、交货时间：乙方根据甲方材料供应计划及时足量备料，并根据供应计划的时间准时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下车。

四、交货地点：广安市协兴镇。

五、计划期限：根据项目部提供计划需求，分期分批提供，至本项目结束为止。



六、安全保障：所涉车辆在运输往返途中及工程范围内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人员必须遵守施工现场的有关规定，在货物进场后由于乙方原因所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概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七、验收标准、方法：乙方车辆到达后，甲方对货物的规格和数量、质量进行现场验收。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及出厂检验报告，甲方现场验收后签字予以确认；若有异议现场提出，甲方不得无理由延迟或拒绝收货。

#### 八、结算方式：

签订合同后，货款结算方式以甲、乙双方验收合格签字确认的实际供货数量及合同单价进行结算，每月 25 日，乙方与甲方核对当月供货数量及金额（乙方向甲方提供对账清单），并上报当月货物的付款申请单，完善公司相关流程后，甲方支付乙方当月货款总金额的 80%，供完货后支付至总金额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质保期自最后一次供货完成后开始计算），满壹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按要求提供合格证、检测报告（若需），并提供 100%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款按票面税率据实结算）。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与甲方核对当月供货数量及金额，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 九、调价机制：

（一）市场价波动不超过±3%时（含 3%），价格不作调整。

（二）市场价波动超过±3%时（不含 3%），超过部分价格才作相应调整。

（三）市场价的确定方式：以合同签订对应的材料价格为基准价。

注：材料以市场询价双方共同确认签订补充协议或调价确认函后，方能按最新价格执行，否则结算单价不予调整。

#### 十、违约责任：

（一）甲方需提前 3 日向乙方提供生产计划，计划须注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要货数量等；若乙方不能按时、按规格、按数量、质量供货，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二）若乙方的材料质量问题，由乙方自行清退出场，在 3 日内更换质量合格的产品运送到现场指定位置，否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如因产品质量问题或乙方供货速度不能满足现场施工需求，导致影响工期进度，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交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十一、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二、 其它：

本合同一式伍份，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

单位名称（盖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乙方：

单位名称（盖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附件：建设工程廉洁责任书

## 建设工程廉洁责任书

甲方：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洁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甲方和乙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洁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洁责任书。

### 一、双方的责任

-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洁建设的各项规定。
-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 二、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 2.1 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2.2 不得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2.5 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 三、乙方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日期：